

德國麻疹疫苗與先天性缺陷兒

什麼是德國麻疹？

德國麻疹又稱風疹，由德國麻疹病毒引起，經由飛沫或接觸傳染。一般人感染此症通常只持續一到三天，症狀輕微且無後遺症，但懷孕四個月內的孕婦萬一被感染，則有百分之十到六十的機會，會產下先天性缺陷兒。所以，女性必須接種德國麻疹疫苗，確保無論何時懷孕，均不會被感染，才是最安全的做法。

另外一件要注意的事情是，德國麻疹和麻疹是兩回事，無論是否曾經接種麻疹疫苗或曾感染過麻疹，對德國麻疹都沒有任何免疫力。

要預防德國麻疹，唯一的方法就是接種德國麻疹疫苗。

德國麻疹在台灣，除每隔十年左右會有一次較大的流行外，平時亦會有小規模之傳染，對沒有免疫力的孕婦構成相當的威脅。

德國麻疹所導致的先天性缺陷兒

懷孕四個月以內的孕婦如感染到德國麻疹，可能造成死胎、早產或具有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的缺陷兒，一般常見的缺陷如下表：

1. 暫時：出生體重不足、血小板減少之紫癍、肝脾腫大骨骼損害、前囟門膨大、腦膜腦炎。
2. 永久性：耳聾、白內障和眼球過小、視網膜病變、動脈導管未閉鎖、肺部狹隘、智能障礙、行為失常、語言中樞失控、隱睪症、腹股溝疝、頭小畸型、痙攣性雙側癱瘓。

德國麻疹疫苗接種禁忌和副作用

凡是有下列情況之一的人，不適合接種德國麻疹疫苗：

1. 懷孕婦女(疫苗接種3個月內應避免懷孕)。
2. 染患急性傳染病者。(一般感冒不在內)
3. 染患進行性急、慢性疾病者。(使用腺上腺皮質素或抗癌物治療者)
4. 染患先天性或後天性免疫缺乏症者。

接種德國麻疹疫苗一般沒有副作用，但少數人會出現和自然感染德國麻疹類似的症狀，如局部淋巴腺腫大、紅疹、倦怠、喉嚨痛、發燒、頭痛，並偶然有暫時性小關節痛(一至兩天)，注射部位也可能會像一般打針後發生的疼痛、硬塊或發紅，但均不嚴重，也不要治療。

目前應該接種德國麻疹疫苗的人

德國麻疹在台灣地區大約每隔九到十三年流行一次，民國 33 年、46 年、57 年、66 年均曾流行，自 66 年之後，經由臨床和血清流行學調查，資料顯示病毒一直存在台灣地區而成為具有本土性的地方病；而且二十歲以上的婦女，有半數對德國麻疹沒有免疫力，一旦懷孕而又不幸於懷孕初期被傳染，其危險性不容忽視。

目前政府對國中、小學生施行德國麻疹全面接種，疫苗由政府免費供應。除此之外，凡二十歲以上，至尚有生育能力之中年婦女，均應主動至各醫療院所接種，以期能達到全面根絕德國麻疹的目的。

資料來源取自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